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统计局								单位数: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2021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全区中心工作,核算全区GDP,组织实施各专业统计调查,开展统计调查研究,按照人口普查工作进度,完成人口普查宣传、长表抽样、数据比对复查、数据质量抽查、数据验收、资料公布、开发等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狠抓统计数据质量,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和优质的统计服务。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全区中心工作,发布了2020年广州市番禺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对我区GDP情况不定期分析说明,组织实施各专业统计调查,开展统计调查研究,按照人口普查工作进度,完成人口普查宣传、长表抽样、数据比对复查、数据质量抽查、数据验收、资料公布、开发等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狠抓统计数据质量,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和优质的统计服务。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			
		全年预算数	1389.25	2.69	988.43	403.51	1322.56	69.38		
		全年执行数	1309.13	3.23	922.27	390.09	1246.45	65.91		
		完成率	94.2%	120%	93.3%	96.7%	94.2%	95.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资金管理	16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2	2021年支出数为1312.36万元,年度调整预算数为1391.94万元,全年执行率为94.3%。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预算编制准确及时,按时按质报送区财政审核。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我部门各项专项支出的范围、程序和核算均按相关财务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5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差异率5.8%,扣0.5分。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按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和年初计划安排支出进度比较,季度平均执行率100%,不扣分。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结转结余率0.5%。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有相关制度并有效执行。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政府采购情况表》数据计算。政府采购执行率79%。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严格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公开的时间、内容和方式均符合区财政局的要求。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严格按照绩效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公开的时间、内容和方式均符合区财政局的要求。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有相关制度并有效执行。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无闲置资产。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控制数,控制率为90.7%。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控制数。控制率为59%。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	能按相关制度的要求，明确绩效管理要求，做好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等工作。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设立的整体绩效指标符合客观实际。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均已完成。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按区财政局的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和监控。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	能按要求对监控结果处理和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工作。			
<b>一级指标</b>	<b>分值</b>	<b>二级指标</b>	<b>分值</b>	<b>三级指标</b>	<b>分值</b>	<b>年度指标值</b>	<b>实际完成指标值</b>	<b>得分/自评分</b>	<b>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b>	<b>备注</b>	
履职效能	50	任务1-开展GDP核算工作，定期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10	发布2020年广州市番禺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3	6月份左右发布	已发布	3	已完成指标值		
				对我区GDP情况不定期分析说明	4	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已完成30期番禺统计	4	已完成指标值		
				编印各种统计资料和统计普法宣传资料	3	如期编印《番禺统计月报》11期、《番禺统计年鉴》1本、统计普法宣传资料不少于1000份	如期编印《番禺统计月报》11期、《番禺统计年鉴》1本、统计宣传资料（统计法和统计实施条例）共1900本。	3	已完成指标值		
		任务2-组织实施各项统计专项调查工作	10	各专业报表上报率	3	上报率=已报单位数/应报单位数*100%，平均达到95%以上	3	各专业上报率99.8%以上	3	已完成指标值	
				各专业数据验收不通过率	3	验收不通过率=验收不通过单位数/已报单位数*100%，验收不通过率≤5%	3	专业数据全部通过验收，验收不通过率为0%	3	已完成指标值	
				完成统计分析篇数	3	完成12篇以上	30	3	已完成指标值		
				基层统计人员统计业务知识培训	1	每个专业不少于1次	13场	1	已完成指标值		
		任务3-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加强统计人员培训，确保数据质量	10	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讲	3	不少于500人次	3	6657人次	3	已完成指标值	
				开展统计法制宣传活动次数	3	不少于1次	3	1次	3	已完成指标值	
				开展统计执法检查	4	按省、市统计局要求及实际工作需要对企业开展统计执法检查，不少于50家	4	56家	4	已完成指标值	
		任务4-组织开展番禺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及番禺区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10	人普数据汇总按时完成	3	反映人普数据汇总完成情况（目标：100%）	3	100%	3	已完成指标值	
				撰写人口普查数据公报	3	1期	3	1期	3	已完成指标值	
				经普工作总结完成率	4	反映经普工作系统性总结情况（目标：100%）	4	100%	4	已完成指标值	
		任务5-开展统计调查及单位清查工作	10	基本单位年报户数	4	年报户数≥3000户	4	大于4000户	4	已完成指标值	
				新增纳入联网直报单位数量	4	≥500家	4	大于1000家	4	已完成指标值	
				万户居民调查完成报告数	2	利用万户居民调查网络开展专题调查，形成的分析报告1份	2	已撰写万户调查专题分析报告1篇	2	已完成指标值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	
<b>总分</b>	<b>100</b>							<b>94.5</b>			